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Min-Hwei College of Health Care Management

學生手冊

103 學年度入學適用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美容保健科 編印

目錄

一、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簡介.....	3
	沿革.....	3
	敏惠校訓.....	3
	辦學理念與目標.....	3
二、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簡介.....	4
	辦學目標.....	4
	組織架構.....	4
	核心能力.....	5
三、	美容保健科課程介紹.....	6
四、	美容保健科相關規定.....	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畢業生門檻之輔導規定.....	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儀器設備借用辦法.....	11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專業證照獎勵種類.....	12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教學課程模組實施辦法.....	16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學生實習辦法.....	19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大樓專業教室使用規則管理辦法.....	22
五、	美容保健科科學會簡介.....	26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科學會設置辦法.....	28

一、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簡介

● 沿革

本校於民國 54 年由楊聲喈（鳳和）先生捐資創辦，校名為「敏惠高級護理助產職業學校」，秉承「為國育才」之宗旨，重視實踐力行以達知行合一之目標，並期許學生發揮南丁格爾（Florence Nightingale）的博愛精神，為社會服務與奉獻。敏惠高級護理助產職業學校之校名由來，乃因創辦人夫人之別名「敏惠」而定之，以期後進學子能效法其篤實、苦幹與上進之精神。敏惠高級護理助產職業學校伴隨著敏惠人的成長，從人文、關懷、專業、前瞻之觀點出發，孕育出敏惠人之責任感與使命感。

本校多年來以培育基層護理人才為重任。自 92 學年度改制為專科學校後，以「人文關懷」、「專業前瞻」、「國際視野」三大教育理念為本校教育理念，在全校師生努力下，使本校成為以護理為基礎，發展幼兒保育、美容保健及牙體技術等科為特色的醫護專科學校，朝向精緻化學習環境的目標前進，以培育學生的專業技能、服務與管理之中級專業技術人才為己任，以提升全人發展為教育目標。

● 敏惠校訓

「勤」可創業 「儉」可養廉
「誠」可格天 「樸」可忠實

● 辦學理念與目標

本校秉承創辦人「勤、儉、誠、樸」的創校精神，以及「人文關懷、專業前瞻、國際視野」的辦學理念以建構本校未來發展願景，並培育具人文素養與社會關懷之敏惠人。

人文關懷：人文校園、關懷生命；本校為達成關懷生命之全人教育目標，必須加強通識教育中人文素養，培養學生關懷生命之全人教育。

專業前瞻：實用專業、提升品質；多元化的課程設計，促使專業理論與臨床實務、產業發展緊密結合，提升學生就業能力，以因應 21 世紀職場需求。

國際視野：結合國際、開拓視野；拓展前瞻教學視野，順應未來國際趨勢為考量，積極與國際優良護理健康專業特色之高等學府加強交流活動。

二、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簡介

為遵循學校「勤、儉、誠、樸」的創校精神，以及「人文關懷、專業前瞻、國際視野」的辦學理念，並培育具專業實務、人文素養與社會關懷之敏惠人。故於九十六學年度獲得教育部核准成立美容保健科，本科學制有夜二專、日二專、及五專三種，男女生兼收。夜間部二專學制於98學年度不再招生，日間部二專學制於100學年度不再招生。目前為五專學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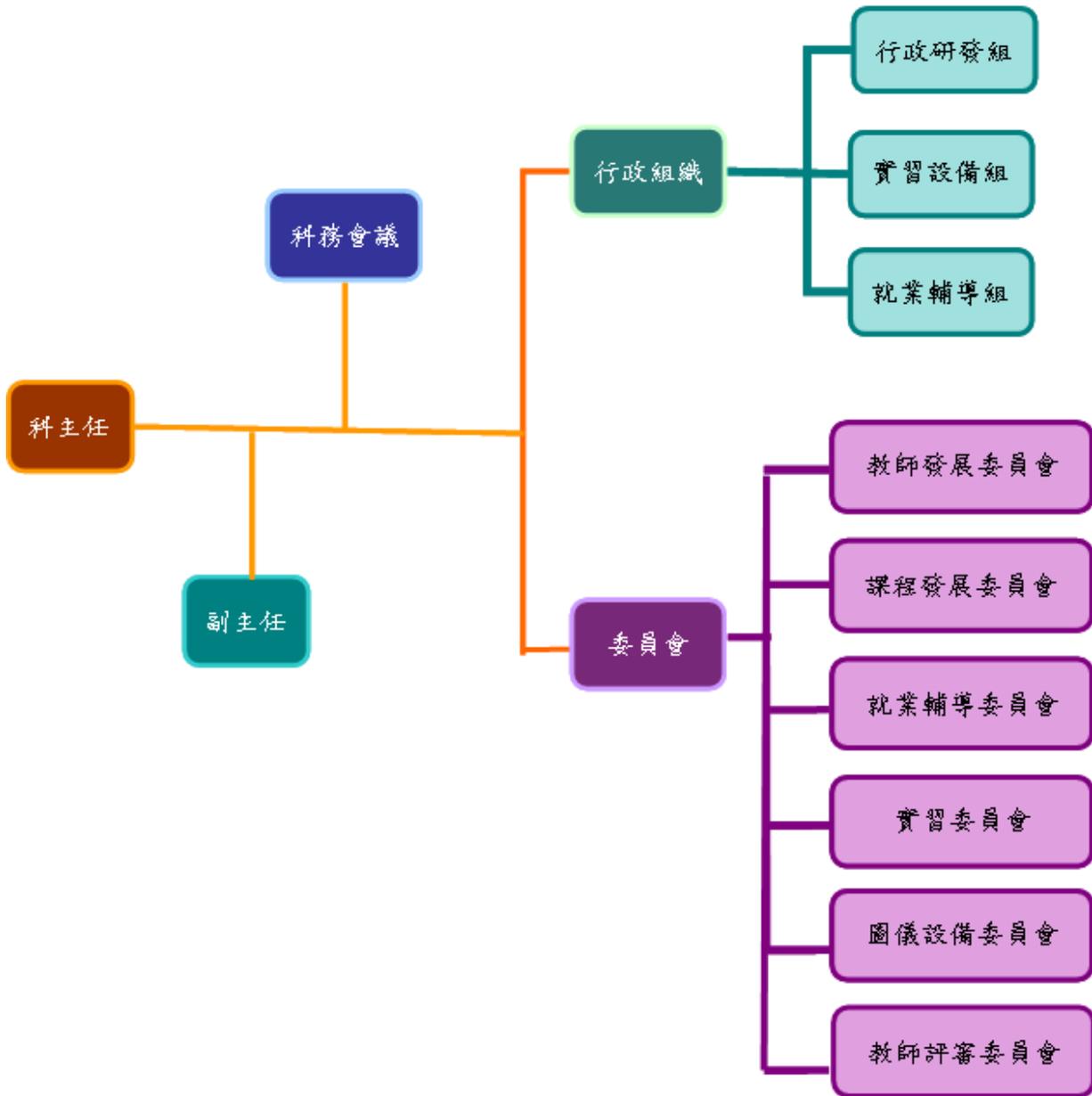
本校創校以來，一直以護理保健教育為主軸，在通識課程以「生命教育」為主要特色，美容保健科稟承校訓「勤、儉、誠、樸」及「人文關懷、專業前瞻、國際視野」的教育理念；在課程規劃上強調自然健康。因此美容保健科在課程規劃與美容保健教育培育目標結合，規劃以「健康美容」的相關課程為基礎，除美容專業知識外，並偏重與美容相融合的保健專業知識的課程安排，以達到美容兼具保健，保健衍生美容的效果，使美容與保健融為一體的辦學目標。

● 辦學目標

各領域的課程提供學生在理論與實務方面多元化的發展，提升未來進入就業市場的專業服務與管理企劃之能力，進而達成美容保健科「培育美容保健技能、服務與管理之基礎專業人才」之教育目標，其培育目標如下：

1. 培養具備美容保健專業知識與技能之美容保健人員。
2. 具有美容保健護理知識，美體及美容經營與管理之技藝知能，服務社會人群。
3. 具有自我學習及自我成長的能力。
4. 具有尊重生命、人文關懷及敬業樂群的精神。
5. 培養與健康團隊成員合作共事。
6. 具備寬闊的國際視野。

● 組織架構



● 核心能力

校核心能力	核心能力	定義	能力指標(績效標準)
專業前瞻	專業實務知能	能正確執行美容與保健相關專業技能操作，同時具備學理知識基礎，符合現今產業界所需之專業知能。	1. 能正確操作美容保健專業技能。 2. 能應用所學於臨床實務。
	邏輯思考與創新	運用所學知能發展自我邏輯思考，具備解決問題及創新的能力。	1. 具備邏輯分析及批判思考能力。 2. 具備解決問題及創新的能力。
人文關懷	生活美學	具備生活藝術的涵養，進而賞析和創造生活美學。	1. 具備生活藝術的涵養。 2. 具備賞析和創造生活美學能力。

	生命關懷	瞭解生命的寶貴價值與重要性，具有同理心並主動關懷生命。	1. 能探索生命的意義，提升生命價值。 2. 具有同理心並主動關懷生命。
國際視野	溝通與合作	具有溝通能力，瞭解團隊分工並能與人合作。	1. 能具備溝通協調能力。 2. 能與他人合作完成團隊任務。
	語文與科技	能具有職業所需語文能力及科技知能。	1. 能具有職業所需語文素養。 2. 能具有職業所需科技知能。

三、 美容保健科課程介紹

本校美容保健科在課程發展特色，由學校資源來定位，以護理為主軸，可發展與醫學、美容、休閒等產業有關課程，另可發展課程模組之特色，以培養學生多元智能及就業能力。

課程共同特色在於結合護理、醫學、美容技能與化妝品學做全面性的課程規劃，而課程目標在以培養學生的證照多元化及高階美容市場所需人才的培育。提供課程模組選修，增強學生多元學習機會，培養學生多元智能及技能，以利將來市場就業能力。

醫學美容課程	健康與護理、基礎護理學、美容解剖生理學、皮膚科學、醫學美容概論、臨床美容學
保健美容課程	美容保健概論、全人健康概論、疾病預防與保健、化妝品概論、中草藥化妝品學、中醫美容概論、芳香療法、經絡理療、化妝品分析與調製
美容技藝課程	美顏學、美膚學、進階美容技術、指甲彩繪、髮型設計、流行時尚企劃與設計、美體與保健、美姿美儀、整體造型、新娘秘書課程、造型編梳、飾品設計
管理課程	計算機概論、美容學電腦輔助設計、美容專業英文、美容專業日文、專業倫理、人際溝通、衛生與安全、管理概論、行銷學、美容企業經營與管理、行銷與服務
人文藝術課程	國文、歷史、音樂、家政概論、生活與藝術、色彩學、美術
創意設計課程	設計概論、創作基礎、藝術攝影、微電影製作、服裝畫、花藝設計
美容造型設計模組	藝術美學、美指藝術、進階化妝設計、創意造型設計、材質應用、服飾設計與應用、包頭與編髮設計、美容專題研究與製作
保健美容模組	養生美容療法、減壓療法、香料學、足部護理與按摩、塑身規劃與設計、健康休閒產業分析與經營、保健美容專題製作與應用

四、 美容保健科相關規定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畢業生門檻之輔導規定

美容保健科

100.12.19 100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05.12 100 學年度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2.04.22 101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05.09 101 學年度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2.11.18 102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12.05 102 學年度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為配合實現「畢業即就業，上班即上手」教育目標，以提昇本科學生未來就業之競爭力，特訂定本科學生畢業門檻規定。

第二條 96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須依本辦法規定通過本辦法所訂定之相關專業證照檢定，方得領取畢業證書。

第三條 美容專業證照檢定施行辦法：

入學 學年度	年 級	畢 業 門 檻	證照 等級	備 註
96 學年度	五年級	美容丙級檢定全測通過，以證書為憑	丙級	每位學生均應通過
97 學年度	四年級	美容丙級檢定全測通過，以證書為憑	丙級	每位學生均應通過 (除特殊生外)
98 學年度	三年級	美容丙級檢定全測通過，以證書為憑	丙級	每位學生均應通過 (除特殊生外)
		美容乙級檢定學科能力測驗通過，以成績單為憑		
99 學年度	二年級	美容丙級檢定全測通過，以證書為憑	丙級	每位學生均應通過 (除特殊生外)
		美容乙級檢定學科能力測驗通過，以成績單為憑		
100 學年度 ~	一年級	美容丙級檢定全測通過，以證書為憑	丙級	每位學生均應通過 (除特殊生外)
		美容乙級檢定學科能力測驗通過，以成績單為憑		

第四條 補救措施：適用於 98 學年度以後入學之學生

- 一、二年級(升三年級前) 美容丙級檢定全測通過，需以證書為憑，若未達到則可至下學期開設之相關課程修課，至通過美容丙級檢定，方達畢業標準之一。
- 二、三年級(升五下前) 美容乙級檢定需至少報名乙次，參加應考需通過學科測試並以成績單為憑，若未達到則可至下學期開設之相關課程修課，至通過美容乙級檢定學科測驗，方達畢業標準之二。
- 三、針對畢業標準之二，未通過美容乙級檢定學科測驗者，可輔導學生考取其它美容美髮相關證照取代，如 C 級彩繪證、二級美甲證照等。
- 四、輔導課程放置本科專業必修科目或參加學期中美容相關課程，輔導過程請導師記錄於學生學習情況特殊紀錄表。
- 五、五年級生經過二次乙級學科考試仍舊不及格者，必須經由導師提出特殊狀況學生之申請，並經由科務會議決議，若符合特殊生資格者，則予以免試；若非特殊生資格者，須通過科內自辦乙級學科考試，通過者方可符合畢業門檻。

第五條 本辦法經美容保健科科務會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證 照 名 稱	證照類別等級	備註
保健類證照		
Aromatherapist[芳香療法師]	國際証照	德芳協會
Aromatherapy	Level 1	NAHA
Aromatherapy	國際証照	
Associate Diploma in Clinical Aromatherapy	國際証照	
IAAMA 國際芳香療法暨芳香醫學聯盟 考試通過證書	國際証照 初階	
芳療師	國際証照	
芳療證照	國際証照初階	
初階芳療師	初階	
英國 LCTM 芳療證書	國際証照	
英國芳香療法按摩證書 Aromatherapy Massage(身體按摩)	國際証照	
英國熱石按摩法證書	國際証照	
英國臉部按摩及肌膚護理證書	國際証照	
CIDESCO 國際美容師	國際証照	
國際專業美容師	國際証照	

國際嬰兒按摩講師證書	國際証照	
中華民國技術士 - 按摩	乙級	
中華民國技術士 - 按摩	丙級	
IAA 芳療師		
PAHA-芳香療法顧問師-甲級證照 Professional Aromatherapy Health Advisor	甲級	
PMBA-醫學美容顧問師-甲級證照 Professional Medical Beauty Advisor	甲級	
PMBC-醫學美容諮詢師-乙級證照 Professional Medical Beauty Consultant	乙級	
生技美容保健師		
芳香精油調理師	乙級	
芳香精油養生保健師		
芳香療法講師		
健康美容保健事業經營管理師	乙級	
養生保健事業經營管理師	乙級	
養生保健服務品質管理師	乙級	
整體能量健康諮詢師	B 級	
醫學美容保健師	乙級	
醫學美容師認證		
美容類證照		
中華民國技術士 - 美容	乙級	
中華民國技術士 - 美容	丙級	
ITEC (Level 2) 國際化妝	國際証照	
美甲師	二級	
彩繪師	C 級	
CWA 時尚婚禮顧問師 - 甲級證照 Wedding Advisor	甲級	
人體彩繪師	初級	
人體彩繪設計師	乙級	
指甲彩繪設計師	乙級	
美甲師	一級	
整體造型商業設計獎師證書	合格	
美髮類證照		
中華民國技術士 - 女子美髮	乙級	
中華民國技術士 - 女子美髮	丙級	
Asia Pacific Hairdressers & Cosmetologists Group	國際証照	
行銷企劃類證照		

CWP 時尚婚禮企劃師證書	優異	
FBMP 時尚品牌行銷企劃師 – 乙級證照 Fashion Brand Marketing Planner	乙級	
FEPP 時尚活動展覽企劃師-乙級證照 Fashion Events & Exhibitions Planner	乙級	
IBRE 國際商業接待禮儀 – 乙級證照	乙級	
IBSA 國際商業社交禮儀 – 乙級證照	乙級	
MICERE 會議展覽接待禮儀 – 乙級	乙級	
MLAA 時尚生活美學顧問師-甲級證照 Modern Living Aesthetics Advisor	甲級	
MLAC-時尚生活美學諮詢師-乙級證照 Modern Living Aesthetics Consultant	乙級	
MLAD 時尚生活美學設計師-乙級證照 Modern Living Aesthetics Designer	乙級	
創意美容資訊分析師		
化妝品類證照		
化妝品行銷企劃師	乙級	
化妝品行銷企劃師	丙級	
化妝品行銷企劃師	甲級	
化妝品管理諮詢師	乙級	
化妝品管理諮詢師	丙級	
化妝品管理諮詢師	甲級	
化粧品調製工程師	初級	
生技化妝保養品研發管理師	乙級	
生技化妝保養品研發管理師	丙級	
生技化妝品美容保養專業經理人		
生技化粧品 GMP 品保工程師	乙級	
生技化粧品行銷企劃師	乙級	
生技保養品經營管理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儀器設備借用辦法

美容保健科

96.01.17 96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96.03.25 96 學年度行政會議通過
 100.07.27 99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 借用對象：全體師生。

第二條 借用時間：週一至週五 AM 8:00-PM 4:40

第三條 借用事由：儀器設備借用性質需與本科教學活動相關，不得移作其他非教學用途。

第四條 借用期限：儀器設備借用，以當日使用為原則，如因性質特殊需長期借用者，於申請時註明事由，經科主任同意後，酌予延長借期。

第五條 借用程序：

- 一、借用儀器設備應於使用前一日至科辦公室填妥登記簿，並於歸還時註銷使用登記。
- 二、借用器材，務必確實清點使用狀況(正常、遺失、損壞)，使用後歸還原位前再清點一次，如有疏於清點或使用不當，而發生失誤或使器材損壞情形，由借用人負責賠償。

第六條 罰則：

- 一、逾期歸還，自歸還日起，停止該借用人借用權利兩週。
- 二、借用儀器設備移作非教學用途者，自歸還日起，停止該借用人借用權利四週。
- 三、借用人應依正當使用方法合理使用借出之儀器設備，如有任何毀損滅失，除照價賠償外，並依情節輕重及學校相關辦法處理。

第七條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專業證照獎勵種類

美容保健科

語文類獎勵證照種類、等級和金額標準表

證照名稱	獎勵金額	證照類別等級	備註
全民英文檢定(初級初試)	嘉獎 2 次	英文證照	
全民英文檢定(初級)	1,000	英文證照(一級)	A2
全民英文檢定(中級初試)	1,500	英文證照(二級)	B1
全民英文檢定(中級)	2,000	英文證照(二級)	B1
全民英文檢定(中高級)	3,000	英文證照(三級)	B2
全民英文檢定(高級)	4,000	英文證照(四級)	C1
全民英文檢定(優級)	5,000	英文證照(四級)	C2
多益測驗(TOEIC)(120-220 : Listening 大於 60 分且 Reading 大於 60 分)	嘉獎 2 次	英文證照	
多益測驗(TOEIC)(225-545 : Listening 大於 110 分且 Reading 大於 115 分)	1,000	英文證照(一級)	A2
多益測驗(TOEIC)(550-725)	2,000	英文證照(二級)	B1
多益測驗(TOEIC)(730-855)	3,000	英文證照(三級)	B2
多益測驗(TOEIC)(860-990)	4,000	英文證照(四級)	C1
多益普級測驗(TOEIC Bridge)(134-169)	1,000	英文證照(一級)	A2
多益普級測驗(TOEIC Bridge)(170-180)	2,000	英文證照(二級)	B1
日文證照(N5)	1,000	日文證照(N5)	
日文證照(N4)	1,500	日文證照(N4)	
日文證照(N3)	2,000	日文證照(N3)	
日文證照(N2)	2,500	日文證照(N2)	
日文證照(N1)	3,000	日文證照(N1)	

電腦類獎勵證照種類、等級和金額標準表

證照名稱	獎勵金額	證照類別等級	備註
TQC-OA 中文輸入	嘉獎乙次	專業級	
TQC-OA 中文輸入	嘉獎 2 次	進階級	
TQC-OA 中文輸入	1,000	實用級	
電腦軟體應用技術士技能檢定	1,000	丙級	
電腦軟體應用技術士技能檢定	2,000	乙級	

美容類獎勵證照種類、等級和金額標準表

證照名稱	獎勵金額	證照類別等級	備註
保健類證照			
Aromatherapist[芳香療法師]	小功乙支	國際証照	德芳協會
Aromatherapy	嘉獎兩支	Level 1	NAHA
Aromatherapy	嘉獎兩支	國際証照	
Associate Diploma in Clinical Aromatherapy	嘉獎兩支	國際証照	
IAAMA 國際芳香療法暨芳香醫學聯盟考試通過證書	嘉獎兩支	國際証照 初階	
芳療師	嘉獎兩支	國際証照	
芳療證照	嘉獎兩支	國際証照初階	
初階芳療師	嘉獎乙支	初階	
英國 LCTM 芳療證書	嘉獎兩支	國際証照	
英國芳香療法按摩證書 Aromatherapy Massage(身體按摩)	嘉獎乙支	國際証照	
英國熱石按摩法證書	嘉獎乙支	國際証照	
英國臉部按摩及肌膚護理證書	嘉獎乙支	國際証照	
CIDESCO 國際美容師	小功乙支	國際証照	
國際專業美容師	嘉獎乙支	國際証照	
國際嬰兒按摩講師證書	嘉獎乙支	國際証照	
中華民國技術士 - 按摩	嘉獎兩支	乙級	
中華民國技術士 - 按摩	嘉獎乙支	丙級	
IAA 芳療師	嘉獎乙支		
PAHA-芳香療法顧問師-甲級證照 Professional Aromatherapy Health Advisor	嘉獎乙支	甲級	
PMBA-醫學美容顧問師-甲級證照 Professional Medical Beauty Advisor	嘉獎兩支	甲級	
PMBC-醫學美容諮詢師-乙級證照 Professional Medical Beauty Consultant	嘉獎乙支	乙級	
生技美容保健師	嘉獎乙支		
芳香精油調理師	嘉獎乙支	乙級	
芳香精油養生保健師	嘉獎乙支		
芳香療法講師	嘉獎乙支		
健康美容保健事業經營管理師	嘉獎兩支	乙級	
養生保健事業經營管理師	嘉獎乙支	乙級	
養生保健服務品質管理師	嘉獎乙支	乙級	
整體能量健康諮詢師	嘉獎乙支	B 級	

醫學美容保健師	嘉獎乙支	乙級	
醫學美容師認證	嘉獎乙支		
美容類證照			
中華民國技術士 - 美容	2,000	乙級	
中華民國技術士 - 美容	1,000	丙級	
ITEC (Level 2) 國際化妝	小功乙支	國際証照	
美甲師	1000 元	二級	
彩繪師	1000 元	C 級	
CWA 時尚婚禮顧問師 - 甲級證照 Wedding Advisor	嘉獎兩支	甲級	
人體彩繪師	嘉獎乙支	初級	
人體彩繪設計師	嘉獎兩支	乙級	
指甲彩繪設計師	嘉獎乙支	乙級	
美甲師	嘉獎兩支	一級	
整體造型商業設計獎師證書	嘉獎乙支	合格	
美髮類證照			
中華民國技術士 - 女子美髮	嘉獎兩支	乙級	
中華民國技術士 - 女子美髮	嘉獎乙支	丙級	
Asia Pacific Hairdressers & Cosmetologists Group	嘉獎兩支	國際証照	
行銷企劃類證照			
CWP 時尚婚禮企劃師證書	嘉獎乙次	優異	
FBMP 時尚品牌行銷企劃師 - 乙級證照 Fashion Brand Marketing Planner	嘉獎乙支	乙級	
FEEP 時尚活動展覽企劃師-乙級證照 Fashion Events & Exhibitions Planner	嘉獎乙支	乙級	
IBRE 國際商業接待禮儀 - 乙級證照	嘉獎乙支	乙級	
IBSA 國際商業社交禮儀 - 乙級證照	嘉獎乙支	乙級	
MICERE 會議展覽接待禮儀 - 乙級	嘉獎乙支	乙級	
MLAA 時尚生活美學顧問師-甲級證照 Modern Living Aesthetics Advisor	嘉獎兩支	甲級	
MLAC-時尚生活美學諮詢師-乙級證照 Modern Living Aesthetics Consultant	嘉獎乙支	乙級	
MLAD 時尚生活美學設計師-乙級證照 Modern Living Aesthetics Designer	嘉獎乙支	乙級	
創意美容資訊分析師	嘉獎乙支		
化妝品類證照			
化妝品行銷企劃師	嘉獎兩支	乙級	
化妝品行銷企劃師	嘉獎乙支	丙級	
化妝品行銷企劃師	嘉獎兩支	甲級	

化妝品管理諮詢師	嘉獎兩支	乙級	
化妝品管理諮詢師	嘉獎乙支	丙級	
化妝品管理諮詢師	嘉獎兩支	甲級	
化粧品調製工程師	嘉獎乙支	初級	
生技化妝保養品研發管理師	嘉獎兩支	乙級	
生技化妝保養品研發管理師	嘉獎乙支	丙級	
生技化妝品美容保養專業經理人	嘉獎乙支		
生技化粧品 GMP 品保工程師	嘉獎乙支	乙級	
生技化粧品行銷企劃師	嘉獎乙支	乙級	
生技保養品經營管理	嘉獎乙支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教學課程模組實施辦法

美容保健科

- 99.02.03 98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 99.01.20 98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 99.09.06 99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 99.09.27 99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 102.08.02 101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 102.08.02 101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 102.09.03 102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 103.06.23 102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 103.06.23 102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美容保健科(以下簡稱本科)為提昇學生之專業能力，並提升本科教學品質，特訂定教學課程模組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實施對象為本科 96 學年度入學(含)後新生開始適用，。

第三條 本科共設有二個模組，適用本辦法修課之學生，依據本辦法規定，修畢學分並提出申請後，本科將給予修畢模組證明。

第四條 專業模組課程應必選修科目如下：

1.美容造型設計模組：

項目	課程名稱	學分/時數		備註
必修課程	時尚流行企劃與分析	(2/2)	必選修課程需滿 20 學分	
	美姿美儀	(2/2)		
	整體造型設計 I	(2/2)		
	整體造型設計 II	(2/2)		
	整體造型設計實驗 I	(1/2)		
	整體造型設計實驗 II	(1/2)		
選修課程	藝術美學	(2/2)		
	美指藝術	(2/2)		
	服飾設計與應用	(2/2)		
	創意造型設計	(2/2)		
	材質應用	(2/2)		
	包頭與編髮設計	(2/2)		
	進階化妝設計	(2/2)		

	美容造型專題研究與製作	(2/2)		
--	-------------	-------	--	--

2.保健美容模組

必修課程	美容保健概論	(2/2)	必選修課程需滿 20 學分
	醫學美容概論	(2/2)	
	膳食療養概論	(2/2)	
	中醫美容概論	(2/2)	
	經絡理療	(2/2)	
選修課程	香料學	(2/2)	
	減壓療法	(2/2)	
	足部護理與保健	(2/2)	
	養生美容療法	(2/2)	
	塑身規劃與設計	(2/2)	
	健康休閒產業分析經營	(2/2)	
	保健美容專題製作與應用	(2/2)	

第五條 成績審查：學生為應屆畢業班學生，在畢業考前一週提出申請表及學業成績證明文件，繳交至美容保健科辦公室審查。審查通過後，於領取畢業證書當日至美容保健科領取模組修課證明。

第六條 本設置辦法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決議，送科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課程模組證書申請表 編號：_____

姓名		學號		學制/班級	
電話		手機		E-mail	
通訊地址					
請填寫符合申請條件之專業模組科目及成績：					
美容造型設計模組					
科目	成績	科目	成績		
保健美容模組					
科目	成績	科目	成績		
* 連同此申請表及學業成績證明文件，繳交至美容保健科辦公室，待審核完成後，會以 Email 或電話通知至美容保健科辦公室領取證書。					
申請學生(簽名)		承辦人		科主任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學生實習辦法

美容保健科

96.08.18	96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96.08.28	96 學年度行政會議通過
97.10.23	97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99.12.20	99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99.12.29	99 學年度行政會議通過
100.04.25	99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100.05.11	99 學年度行政會議通過
101.06.25	100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101.07.04	100 學年度行政會議通過
101.07.18	100 學年度校務會議通過
103.02.13	102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103.06.09	102 學年實習委員會通過

第一條 本辦法係依據專科學校法第三十三條規定辦理。

第二條 實習目的：將學生於校內所學之美容保健專業知能實際運用，以求理論與實務之結合。

第三條 本科學生應依規定修畢有關實習之先修課程，方可修實習學分，但與該科同時上課之實習科目除外。

第四條 實習單位以醫院附設之醫學美容中心、醫學美容診所、美容護膚中心、彩妝造型公司、生技公司、藥廠、化妝品檢驗機構或化妝品相關單位為對象，商家應有營利事業登記證。

第五條 實習服儀相關規定，應符合實習機構對專業形象要求：

一、服裝

(一)實習企業規定之工作服裝。

(二)白色或淡素色長短袖工作服。(美容工作服)

(三)學校制服

二、身體外顯處不可有刺青(紋身)圖案。

三、女同學髮型以直髮為主，不可燙波浪；髮色以黑髮或自然髮色為主，且嚴禁染成特殊顏色及雕塑特殊造型。男同學頭髮兩側自兩耳上方剪短一公分、後腦自髮根沿上十五度剪短三公分。

四、依據實習企業要求不可配戴戒指、手環、項鍊、耳環、舌環等裝飾品，塗抹有色指甲油等。

第六條 實習指導老師原則上由本科專、兼任教師擔任。其工作項目如下：

一、召開實習前說明會：讓同學預先了解單位狀況及實習學習目標。

二、實習輔導訪視：於實習期間，得不定期前往實習機構單位進行溝通協調和訪視輔導工作。

三、實習成績之評分。

四、參加實習師生座談會。

第七條 實習方式：

- 一、見習為實習的第一要件，必須依照實習設備組「服裝儀容」檢查規定，通過導師暨實習設備組檢查合格，方可參與見習活動。
- 二、實習分發為兩階段進行。
 - 第一階段為同學依個人意願與科內核定公告單位進行實習媒合，經確定錄取者，不得擅自放棄或更改。
 - 第二階段實習單位分配是則依同學意願、戶籍與居住地、實習排序等三項原則依序排定實習單位。
- 三、實習單位確認排定後，不得擅自放棄或要求更改實習單位。
- 四、實習排序原則以同學五專採第1學年至第4學年上學期學之學業成績和操行成績之平均分數。
- 五、若自見習開始至實習結束期間內，學生無法符合「服裝儀容」檢查規定，或因其他因素無法完成各階段實習課程，則該學分視同延修。若因此影響學生修業年限，請其自行負責。

第八條 實習單位推薦與審核：

- 一、科內專兼任教師與學生均可於每學年實習前提出推薦實習機構之申請。
- 二、實習前本科實習輔導教師進行實習單位評估，檢核通過後，提入實習委員會討論，符合該年度實習需求者始得成為該年度實習機構。

第九條 海外實習：

- 一、實習輔導教師洽談海外實習機構合作後，需先提出海外實習計畫書至科務會議通過後，提交技術合作處、教務處審查，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計畫書內容含完整實習單位背景、實習生輔導計畫、實習學生之海外急難安置措施、實習生甄選方式以及實習輔導老師需至海外輔導之相關費用編列並註明經費來源。
- 二、所有參與海外實習單位的學生需經過公開甄選形式產生，參加甄選前學生與家長即必須提供願意參加海外實習甄選證明，錄取後需簽定[海外實習切結同意書]。甄選方式得以由海外實習機構與科內教師共同討論後公告周知。
- 三、學生需自行辦妥出國相關手續，包含往返機票交通、簽證、境外保險等等。
- 四、所有因海外實習產生之相關費用，均由學生自行籌措支出。符合[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辦法]之資格者亦可申請校方或教育部補助。
- 五、實習前學生必須由實習輔導老師進行實習工作和海外生活輔導並審核通過。
- 六、海外實習期間學生必須每日透過網路方式與實習輔導老師保持溝通聯繫，導師、科主任得不定時聯絡。實習輔導老師需書寫海外輔導紀錄，並可透過導師讓家長清楚了學生之狀況。

第十條 離退轉換實習單位申請：

實習期間學生得依實習狀況，經與實習單位指導老師、校內輔導教師與導師三方充分輔導溝通後，向實習組提出離退轉換實習單位申請，同學必須審慎評估可能負擔延遲畢業之風險，申請以乙次為限，經科務會議審核通過使得生效。

- 一、離退申請：學生得於復學後，向實習組提出實習申請，由實習組依當年度實習空缺狀況安排實習單位，不得再度提出離退轉換實習單位申請。
- 二、轉換申請：通過後得由實習組安排轉換其他實習單位，但當期如無其他實習空缺，則須至下一階段由實習組安排實習單位，補足未完成實習時數，實習分數則由第二階段單位與實習輔導老師共同評量。

第十一條 實習時間：

本科學生於四年級下學期或五年級上學期或升五年級之暑假進行實習。

第十二條 學生分組至各實習場所實習，應推派組長 1 人負責，其職責如下：

- 一、報到時，如有缺席者，應告知實習單位主管及實習指導老師。
- 二、組長應以身作則，促進保持組內之互助合作精神。
- 三、與實習指導老師及學校報告並聯繫有關事項。
- 四、負責收繳實習作業，並登記缺繳名單。
-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第十三條 實習報告暨實習評量：

- 一、見習報告和實習報告：一律電腦打字。並於規定時間內繳交。
- 二、實習評量：同學實習成績 50% 由實習單位主管評定，50% 由實習指導老師評定，實習總成績最低以六十分為及格，不及格者不授予實習學分（校外實習考核表附件）。

第十四條 學生於實習期間請假，應依「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學生實習請假辦法」辦理請假及補實習手續。

第十五條 學生於實習期間之獎懲，應依「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學生實習獎懲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本校實習輔導老師校內校外授課原則：

為配合實習教學計畫規定：「實習期間，實習輔導老師應不定期親赴各實習機構訪視輔導」，實習輔導老師可自行調整在校授課課程及申請彈性上班時間，但以不影響其他在校學生學習權益為主。

第十七條 本辦法經本校科務會議和實習委員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訂時亦同。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大樓專業教室使用規則管理辦法

美容保健科

96.01.17 96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96.03.25 96 學年度行政會議通過
 98.08.25 98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99.02.03 98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100.07.27 99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101.09.14 101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101.10.04 101 學年度行政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美容保健科專業教室之使用，以課程所需者優先使用，特殊情況需經美容保健科核准後方可更改使用。
- 第二條 美容保健科各樓層專業教室設置管理教師一人，每兩年輪值一次。
- 第三條 進入美容保健科大樓及專業教室請脫鞋，並將鞋子整齊放置鞋櫃內。
- 第四條 上課班別僅能使用上課教室該樓層洗手間，一樓洗手間僅供教職員工使用。
- 第五條 專業教室內請勿高聲喧譁或追逐。
- 第六條 進入專業教室，需將鞋子、隨身物品依序置放整齊。
- 第七條 禁止攜帶飲料、食品進入專業教室內。
- 第八條 請勿在專業教室內打球及玩耍，亦勿攜帶易燃物品進入教室內。
- 第九條 進入專業教室或離開時應穿著整齊衣服。
- 第十條 遇雨天應自備塑膠袋，將潮濕鞋襪裝入塑膠袋後置於鞋櫃。雨傘、雨衣等雨具請勿帶入教室內。
- 第十一條 學生使用專業教室儀器設備需於任課教師教導後，監督下操作，不可自行操作。因專題等原因，學生需單獨操作，需取得專業教室管理教師許可。
- 第十二條 離開專業教室前務必將門窗、電源、音響關好，場地整理乾淨，並將上課使用的儀器歸回原位，熄燈後方可離去。
- 第十三條 借用專業教室須達十人以上才可提出申請。
- 第十四條 借用規則：
- 一、欲使用本教室及設備者，應由教師提出申請，並於開學兩週內，上網至美容保健科專業教室借用系統填寫借用表。
 - 二、申請人完成借用後，親自取用教室鑰匙，如申請人委託學生取用鑰匙，學生需抵押身分證明文件(如學生證、身分證)。
 - 三、申請人如需臨時借用請於三天前上網填寫借用表。

第十五條

- 一、請由授課教師協助引導學生，課後恢復專室教室整潔，將課堂中使用的垃圾帶走，以及保持洗手台之乾爽且無水痕，並確認所有電源之關畢，方可離開教室。
- 二、請由授課教師嚴格提醒學生，專業教室嚴禁用餐。
- 三、經發現無依規定使用專業教室者，違反規定者則需愛校服務乙次，並由該授課教師監督。
- 四、專業教室環境檢查訂有「專業教室環境檢查表」，如附件所示，由科內行政助理協助逐項每日檢查，並每星期公布檢查結果。主任及副主任會不定期至教室抽查。

第十六條 本辦法經本校行政會議、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美容保健大樓環境檢查表

一樓主任辦公室、辦公室、會議室、圖書室、辦公室外-環境檢查表										
打掃班級責任區										檢查者簽章
打掃區域	有無掃地	有無拖地	有無擦拭窗檯	有無清潔洗手台	有無擦拭公佈欄	有無刷洗廁所地板	有無倒垃圾	有無打掃玄關走廊	有無整理儲藏室	

二樓專業教室-環境檢查表																
打掃班級責任區									上課班級責任區						檢查者簽章	
打掃區域	有無拖地	有無掃地	有無擦拭櫃子	有無清潔洗手台	有無擦拭數位講桌	有無刷洗廁所地板	有無倒垃圾	有無打掃樓梯間	有無整理儲藏室	有無將上課垃圾帶走	有無整理洗手台	有無關畢數位講桌電源	有無關畢冷氣、電燈	有無整理桌面及地板		有無將上課使用儀器歸位

三樓專業教室-環境檢查表																
打掃班級責任區									上課班級責任區						檢查者簽章	
打掃區域	有無拖地	有無掃地	有無擦拭櫃子	有無清潔洗手台	有無擦拭數位講桌	有無刷洗廁所地板	有無倒垃圾	有無打掃樓梯間	有無整理儲藏室	有無將上課垃圾帶走	有無整理洗手台	有無關畢數位講桌電源	有無關畢冷氣	有無整理桌面及地板		有無將上課使用儀器歸位

五樓專業教室-環境檢查表

打掃班級責任區										上課班級責任區						檢查者簽章
打掃區域	有無拖地	有無掃地	有無擦拭櫃子	有無清潔洗手台	有無擦拭數位講桌	有無刷洗廁所地板	有無倒垃圾	有無打掃樓梯間	有無整理儲藏室	有無將上課垃圾帶走	有無整理洗手台	有無數位講桌電源	有無關畢冷氣	有無整理桌面及地板	有無將上課儀器歸位	

六樓專業教室-環境檢查表

打掃班級責任區										上課班級責任區						檢查者簽章
打掃區域	有無拖地	有無掃地	有無擦拭櫃子	有無清潔洗手台	有無擦拭吧台	有無刷洗冰箱	有無整理室外花園	有無打掃樓梯間	有無整理儲藏室	有無將上課垃圾帶走	有無整理洗手台	有無關畢吧台使用之儀器設備	有無關畢冷氣	有無整理桌面及地板	有無將上課儀器歸位	

五、美容保健科科學會簡介

Q1:美容保健科科學會到底是負責作什麼的呢？

A:根據章程的介紹，主要有三：服務美容保健科同學、凝聚本科學生情感、增進本科活動為宗旨

Q2:主要有那些活動或服務項目？

A:服務同學:為民喉舌代表全科同學向學校、科上甚至校外代而發言。

凝聚感情:科學會增進活動各項迎新活動及其他活動，視同學們的反應與需求舉辦。

Q3: 美保科學會成員是做什麼？

A:如果你被選上了，恭喜您未來三年，你將是科學會的靈魂人物。

以一位科學會成員三年任期來說，首先、一年級，積極參與並協助科內舉辦活動，二年級，主要的學習規劃活動，開始架構自己的幹部群。一般會配合迎新與美保週、畢展等活動，擔任隊輔的工作，開始學習見習為將來傳承作準備另一方面是能力的培養。準備接任正式正副會長的準備，例如：完成預算書、公告下屆的科學會會費、活動計畫表、籌劃迎新活動的事務。之後到畢業前，主要便是擔任科學會幹部以及顧問兼顧問的性質。

Q4:加入美容保健科科學會對我有甚麼幫助？

A:美容保健科科學會舉辦的活動都需要你的幫忙，這些活動都需要你和科會員們一起討論與合作才能順利舉辦，活動因為有你的參與才可以圓滿落幕，從中不但可以增進與科會員們之間的情感凝聚向心力體會同心協力的快樂之外，又可以提早學習職場之職分是獲益良多的好地方。

Q5 若想加入美容保健科科學會需要條件嗎？

A:美容保健科科學會顧名思義就是只有就讀美容保健科的同學們才能參加，但不管你是活潑開朗還是害羞內向，只要你對美容保健科科學會有興趣報與熱誠，美容保健科科學會都將敞開大門歡迎你的到來！

Q6 美保科學會集社時都在做甚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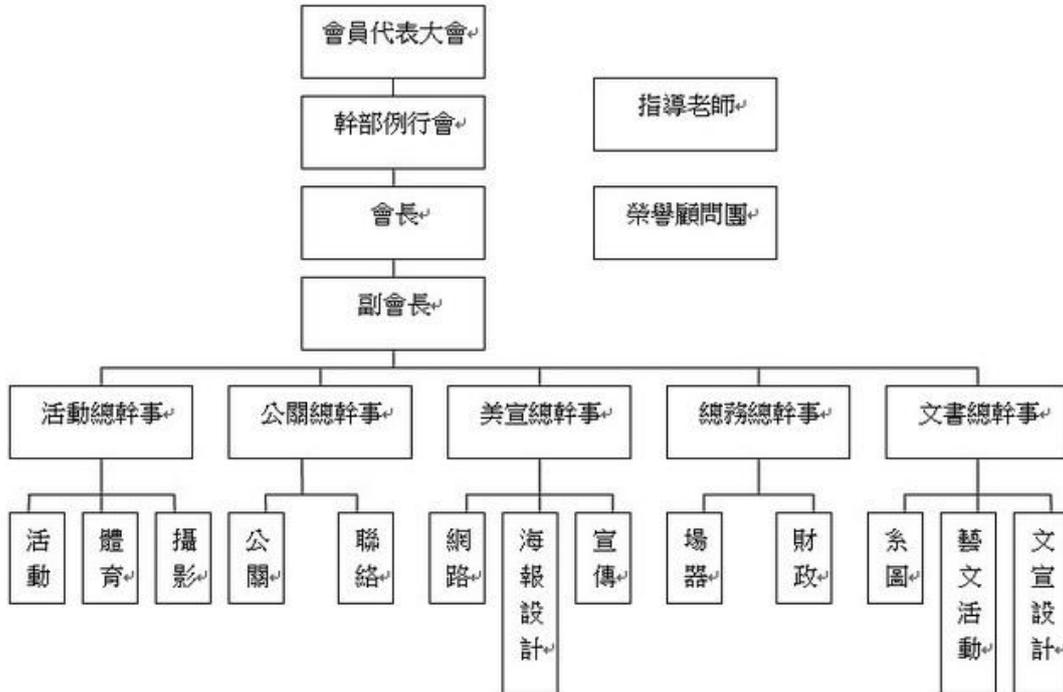
A:美保科學會集社時間跟其他社團是一樣的(統一在星期一第7、8節)，在每次集社時會先跟大家報告最近美保科學會有哪些新活動要進行，活動進度以及每位社員工作分配。

Q7 美保科學會如何籌備一個活動？

A: 會由負責人先擬好計畫書，接著開始分配每個幹部的任務，每個幹部再把任務分工給下面的組員，藉由這樣的分工合作讓美保科學會社團每位社員都能共同參與並分擔活動工作，也能促進社員間的凝聚力。

Q8 美保科學會有哪些幹部?

A: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科學會設置辦法

美容保健科

96.08.18	96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96.08.19	96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訂通過
97.04.17	97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訂通過
98.11.26	98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訂通過
100.12.18	100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04.30	100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訂通過
102.09.10	102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07.31	102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章 總則

- 一、本科學會全名為「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學會」。
- 二、本科學會簡稱為「美容保健科學會」。
- 三、成立宗旨：以辦理科之學生活動、聯絡同學情感、砥礪學業、培養愛校、愛科精神及促進本科及其他相關科系、學校之交流為宗旨。

第一條 本會會址設於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 1 樓辦公室。

第二章 組織與職掌

第一條 本校美容保健科科主任為本會當然指導顧問，另置指導教師一位，由科主任指派，其職責為：

- 一、審查各項活動計畫與預算。
- 二、輔導與推動各項活動。
- 三、指導與考核各組工作。

第二條 組織架構：

本會設有會長、副會長各一位，並另設有活動組長一名、公關組組長一名、美宣組組長一名、文書組組長一名、總務組組長一名及資訊組組長、機動組組長各一名、器材組組長各一名，等共計八組，各組組員數名，以利推動會務。

第三條 會長

本會設置會長一人，由指導顧問及指導老師從本會會員幹部中提名，任期一年。會長依據本會之設立宗旨，秉承會員大會之決議，推動本會各項會務工作，其職權如下：

- 一、對外代表本會，對內向同學負責。
- 二、召開會員大會之權力。
- 三、代表本科與學生會幹部會議級畢展委員會會議。
- 四、代表本科傳達會員意見予學校，與學校進行直接溝通。
- 五、統籌本會活動一切事前計畫。
- 六、調配科學會各組間工作之認屬。

第四條 副會長

本會設置副會長一人，由指導顧問及指導老師從本會會員幹部中提名，任期一年。副會長依據本會之設立宗旨，秉承會員大會之決議，推動本會各項會務工作，其職權如下：

- 一、協助會長推動本會之會務，並執行會長分派之工作。
- 二、擔任會長之左右手，隨時提醒會長避免發生遺漏事項。
- 三、協助會長召開及通知各項會議。
- 四、協調活動進行中幹部間工作的問題。
- 五、活動中各組工作進度追蹤。
- 六、提醒活動幹部工作計畫之進行度。
- 七、若是會長因事缺席，得代理會長處理相關事項。

第 五 條 各股之職責如下：

- 一、活動組組長：負責策劃與推動各項人文、藝術、關懷、服務等活動及其他交辦事項。
- 二、公關組組長：負責各項會務聯絡活動邀請、宣傳、校內外函件之製作與發放公關資料之收集、建立，及其他交辦事項。
- 三、美宣組組長：掌理海報文宣製作及各類邀請函製作等事宜，及其他交辦事項。
- 四、資訊組組長：將活動所需相關資料整理、備份，並公告於美保科網頁(含照片、錄音、錄影)，撰打會議內容及過程，另含其他交辦事項。
- 五、總務組組長：管理本會財務收支及各項活動核銷事宜，並於期末整理成總表公告，及其他交辦事項。
- 六、文書組組長：紀錄本會各類會議決議，支援資訊事務，及其他交辦事項。
- 七、機動組組長：活動中場地借用、清潔整理環境，支援各組人力，維持活動秩序，及其他交辦事項。
- 八、器材組組長：控管各活動之器材、保管與維護本系之資產、每月一日清點本系之資產、落實資產出借及歸還登記，及其他交辦事項。

第 三 章 會 員

第 一 條 本科在學學生均為本會之當然會員。

第 二 條 會員之權利：

- 一、表達自由意見並參與表決及提案之利。
- 二、參與本會舉辦之各種活動。
- 三、享有本會提供之一切服務。
- 四、會員有被推舉為會長之權利。
- 五、會員有被會長提名並經由會員大會同意為本系學會幹部之權利。
- 六、其他。

第 三 條 會員之義務：

- 一、繳交會費。
- 二、遵守本會之組織章程
- 三、出席本會重大活動與集會。
- 四、本會會員不得無故，亦不得毀謗本會，足以危害本會榮譽之虞者，

得建議學校懲處。

五、凡經本科退學、休學及畢業同學即失去會員資格。

第四章 會員代表大會

第一條 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由全體會員組成之。

第二條 會員大會之召開，應視每學期活動之所需，並由會長擔任主席。

第三條 會員大會之職權如下列之：

1. 可提出罷免會長及副長，或對各幹部提出不信任案之質詢權。
2. 若對本會組織章程有所疑慮可提出修正。
3. 可查詢經費預算及會費使用之審核。

第四條 會員代表大會召開，須有二分之一(含)以上會員代表出席始得開會決議事項，須由出席代表四分之三通過方達成決議。

第五章 罷免

第一條 正副會長於任內若有違反本組織章程條例或其行為嚴重毀損本會及本校聲譽時，經本會會員代表四分之一以上連署，向美容保健科主任以書面提出罷免案。罷免案提出後，會員代表應立即組織七人以上調查小組，查明事實真相，召開罷免會議須有三分之二會員代表出席，出席代表四分之三以上同意，方得通過罷免案。

第二條 幹部於任內若有違反本組織章程條例，行為嚴重毀損本科聲譽或未盡職責者，可由會長召開幹部會議，報請美容保健科主任及指導老師解除其幹部職務，核定後重新推派幹部，由美容保健科主任核准後擔任之。

第六章 經費

本會會費於五專五年每學年收取一次，金額為 600 元整，轉復學生比照辦理。會員應於開學後繳納會費，每班可申請 2 名減免名額，需加入科學會工讀抵免。繳納後會員若因故休學或轉科、轉退學時，會費可依實際運用狀況退回。

第一條 經費管理辦法，科學會所有收入皆由『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學會』專戶管理。

第二條 經費監督人為美容保健科主任、社團指導老師、總務等 3 人，共同管理。

第三條 活動經費使用須先提案，經由科學會預算審核通過，並由 3 位監督人同時蓋章，方可取用。

第四條 每學期結束總務需負責結算該學期帳款，並出示書面報告，三人確認核章無誤後放置於檔冊內。

第五條 本會經費來源

- 一、會員繳交之會費。
- 二、學校或教育部補助。
- 三、熱心人士捐助。
- 四、其他。

第七章 交接

第一條 本會幹部之交接皆應於每年 5 月完成。

第二條 交接資料如下：

- 一、本會會印。

- 二、會計原始憑證帳冊及報表。
- 三、現金及銀行存款。
- 四、財產及財產清冊。
- 五、文書會議及活動存檔資料。
- 六、其他相關資料。

第 三 條 正副會長及各組組長之職章，於交接完成當日立即送回美容保健科。

第 四 條 本組織章程經美容保健科科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